**各位候選國民法官：**

「國民法官法」業經總統於109年8月12日公布，司法院欲使國民瞭解相關法律程序，於各地方法院辦理模擬法庭活動。

本院辦理109年度第1次國民法官模擬法庭，台端經本院電腦隨機抽選為候選國民法官，寄送資料如下，**請詳加審閱後並將相關資料寄回本院，「★」的文件是您須填寫後寄回或送回本院，這些資料僅用於模擬法庭使用。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編號 | 文件名稱 | 是否需寄回法院 | 是否需填寫 | 送回法院方式（3選1） |
| 1 | 司法院「國民法官法」之國民參與審判制度概要說明書。 | 不需寄回 | 不需填寫 | 不需送回 |
| 2**「★」** | 臺灣橋頭地方法院國民法官模擬法庭「候選國民法官調查表」（粉橘色，雙面列印） | 是，**11**月**26**日前。 | 是 | 1.回郵信封2.QRcode3.傳真 |
| 3**「★」** | 臺灣橋頭地方法院國民法官模擬法庭「候選國民法官問卷」（紫色，雙面列印） | 是，**11**月**26**日前。 | 是 | 1.回郵信封2.QRcode3.傳真 |
| 4 | 選任通知書 | **12**月**10**日**連同身分證帶至法院** |  |  |
| 5 | 回郵信封 |  |  | 供候選國民法官寄回編號2、3「**★」文件所用** |

**如有疑問，請洽臺灣橋頭地方法院刑事紀錄科巳股書記官，電話：07-6110030分機6681、6680、6682。傳真號碼為：07-6116569。**